

《莺莺传》中莺莺形象的时代性

胡 激

(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工商系,江苏 苏州 215021)

摘 要 运用系统分析的方法,并与多种资料结合,通过对《莺莺传》中张生与崔莺莺始乱终弃的爱情故事分析,探讨了唐代在室女受教育的情况、参与社交的状况以及婚配的等级门阀观念状况等。莺莺形象从一个侧面折射出唐代在室女的生活现状,因此具有鲜明的时代性。

关键词 莺莺;唐代;女性;时代性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4970(2005)03-0068-03

元稹,字微之,唐代著名诗人。他创作的小说只有《莺莺传》一篇。鲁迅先生曾指出,元稹的《莺莺传》“文章尚非上乘”,且“篇末文过饰非,遂堕恶趣”,但是“影响甚大”,以至于“唐人传奇遗留不少,而后来烜赫如是者,惟此篇及李朝威《柳毅传》而已”。^[1]“其事之震撼文林,为力甚大。”^[2]其他研究者如汪辟疆先生也曾发表过类似的意见。^[3]

文章并非上乘,且又文过饰非,堕入恶趣,影响却是甚大,这是为什么呢?不少学者作过研究,对它的评价一般比较低:“在它背后,我们除了看到一个以男性为中心的社会里女性之易被玩弄之外,实在看不出它的社会意义。”^[1]对此,笔者有不同的见解。

一、莺莺身上折射出的唐代在室女的生活现状

这部传奇之所以取得如此显赫的地位,原因大半在它写出了崔莺莺这样一位人物。这是一个光彩夺目的人物。她长于辞令,极工刀札;又善鼓琴,一曲未终即令闻者动容,她聪慧明敏,把她那未能脱俗的情人在感情上的细微变化看得一清二楚。分手前她“恭貌怡声”说出的那番话,是何等的自尊,又是何等的透彻而有分寸!在那封长信里,她的惊喜、感情,她的痛苦、哀怨、委曲、悔愧,她的思念与痴情,她的通达与无奈……包含着极为复杂的内容。她有一个丰富多彩的内心世界。哪怕在精神上,在智力的、文化的领域,她也是有足以与男性并肩而立的才智与能力。而莺莺这个文学形象反映出了当时唐代在室女受教育的情况。

在以男子为本位的封建社会,女子既不能像男子一样随意外出,参与社会交往,而且连公开受教育的权利也被剥夺。这些都充分反映出中国封建社会女性地位的低下。但在唐代这样相对开放的社会环

境下,作为家长的父母、兄长,对在室女受教育方面也表现出较为开明的态度,准许并鼓励她们在家庭中习文读书。这使得唐代女子虽不能像同辈男子一样上学读书,但在家庭中却获得了与男子大致相同的受教育的权利。如德宗时,女学士、尚宫宋氏王姐妹,幼“皆聪慧”,其父宋庭芬“教以经艺”,并“课为诗赋”。故王女“年未及笄,皆能属文”。^[4]还有牛应贞,这位生长于民间的官宦女子,13岁便能“诵佛经三百余卷,儒书子史又数百余卷”,此后又“学穷三教”,“著文章百余首”。^[5]这些例子反映出唐代出身儒门世家的女子所受教育的普遍性。至于民间女子受教育情况在唐代史籍中也多有记载。如《太平广记》卷70“裴玄静”条记载:“唐绛州工县女子裴玄静,幼聪慧,‘母教以《诗》、《书》,皆诵之不忘。’”同书卷69“韦蒙妻”条亦载:“唐韦蒙妻许氏,其夫早夭;唯一女,年十二岁,甚聪慧,已能记《易》及《诗》。”尤其值得将一提的是,当时一些贵族官僚家庭的女子学习条件颇为优越。唐人小说《广异记》中记载了玄宗开元年间,一位寄居于外祖父李元恭家的官宦女子崔氏,在聘请的家庭教师指导下,不仅能通“经史大义”,而且以“工书”和“善弹诸曲”著称。可见在唐代有一定经济实力的家庭,很重视在室女的教育。而她们所学内容除儒家经典外,还旁及史传、诸子,兼及诗赋,与同时代的男子所受教育并无多大差别。因此在《莺莺传》中女主人公莺莺也是琴诗兼通的才女。

崔莺莺不仅受过良好教育,是个才女,而且也是个美女,她的一颦一笑,都带着女性的柔美、青春的活力。但这并非她魅力的全部,甚至不是她魅力的主要方面。如,母亲命她出来见张生,按她所受的教养,她是应该稳稳重重、规规矩矩地服从母命出来拜见客人的。然而她不,她“久之,辞疾”,等到母亲发

了怒,又“久之,乃至”却“不加新饰”;“常服碎容”,而且还“凝睇怨绝”,故意流露出一不耐烦的神情。跟她说话亦不肯答理。充分表现了一个十七岁少女的典型心态:想接近男子又极力否认这种愿望,越是面对自己为之心折的男人,越要作出一付不屑一顾的模样。这时她表现出来的正是她作为一个女孩子固有的自然本性。

事实上,这是她一个极为重要的性格特征。虽然平素“贞慎自保”;“寡于酬对”;“喜温之容亦罕形见”,但她却并不像后来出现的标准的封建淑女薛宝钗那样,自身的天性与真诚已经完全被社会扼杀,生动活泼的生命变成了一具观念的躯壳。相反,莺莺从来就不惮于表露自己内心的真实感情。在得到张生给她的两首春词后,她敢于迅速作出反应,写下了“明月三五夜”的诗句。虽然事到临头她又反悔,演出了一场“端服严容,大数张”的喜剧,但这次约会本身却透露了一个来自她内心深处的消息——她对张生是有兴趣的,正所谓“调戏初微拒,柔情已暗通”。因为她本来完全可以不理睬张生,她那一番“义正辞严”的批评其实也很有点矫情的意味,经不起充分认真的推敲。促使她这么作的原因,只能是她内心的感情。这种寻找借口接近异性的举动,实际上同样带有鲜明的十七岁少女的心理特征。而被捉弄了的张生在听了她那一番数落之后所表现出来的惊愕和失望,肯定也会使她那颗细腻敏感的心灵受到极大的震动。凡此种种,在吓退了张生以后,她才会情不自禁,即使是“娇羞融洽,力不能运肢体”,也还是一步步自己到了西厢。难能可贵的是,对这一违背礼教的大胆举动,她并不巧言伪饰,而是坦率地承认自己是“儿女之心,不能自固”。

可见,她是一个真诚坦率的人,一个按照自己内心的自然要求去行动的人,她保留着活泼的生机,是保留着种种丰富、复杂天性的人。这其中固有她本身的个性所致,也跟她所处的时代紧密相连,从中我们可以看到唐代在室女子的为人女的角色与地位。

从中国历史发展的长河来看,唐代毕竟不同于其他封闭保守的封建王朝。在唐代史籍中人们常常可以看到,由于当时社会风气开放,礼法约束减弱,在室女子无论高门宦女还是民间普通女子,均能在不大受约束的情况下,在一些公开场合下“抛头露面”。如《莺莺传》中莺莺授命见张生及后面的西厢约会。再如《开元天宝遗事》卷下记载:“都人士女,每至正月半后,各乘车跨马,供帐于园圃,或郊野中,为探春之宴。《集异记》补编中则记载了盛唐时洛阳士女于元宵节出外观灯的情景:开元初,正月望夜,玄宗移杖于上阳宫,时华灯齐放;“连通数十里,车马骈闻,士女纷委。”这是节日里仕女们外出游玩观光的记载。除此而外,平常日子唐代在室女出外闲适或与异性交往之事也屡见不鲜,这在当时并不被认为是非礼举动。在唐代独特的社会环境下,在室女

子具有较多的人身自由,外出郊游也较少受到约束。

由于唐代社会的开放性,婚姻作为社会现象,自然免不了打上开放时代的烙印。因此《莺莺传》中张、崔遂私下结合,同居西厢达两个月之久。夏天张生去长安数月,秋天回蒲会莺莺,同居“又累月”。这种场景的出现也不足为怪。唐代无论是贵族、官宦子女,还是民间普通子女,自主择偶的现象都颇为常见。如唐牛僧孺《玄怪录》卷一记载:“中唐时,一位出自名门望族的韦氏女,‘既笄二年’,虽有‘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然而不合意者‘终不谐’。最后选中进士张楚金而嫁之。唐代女子自主择偶,在唐诗中也有较多的反映。如中唐大诗人白居易《议婚》诗中写到:‘红楼富家女,……娇痴二八初,母兄未开口,已嫁不须臾。’可说是当时上流社会的女子自主择偶的生动描述。贵族大户人家的女子尚且如此,至于受礼教影响一向较弱的民间女子,自择婚配的情况就更为普遍。如代宗大历年间,江南的民间女子晁采,与邻生王茂相恋多年;“约为伉俪”,且常以诗通情。其母得知内情,遂将女儿归于王茂。^[6]诸如此类的故事不胜枚举,这从一个侧面揭示出唐代在室女在选择个人终身大事上,拥有一定的自主权。

二、莺莺被弃的原因

从《莺莺传》中看到的张生是十分喜欢、迷恋莺莺的。在他眼里,莺莺“颜色艳异,光辉动人”,且“凝睇怨绝”,带了几分少女的任性。在“斜月晶莹”的西厢里那一段梦一般美丽的感情生活中,面对“娇羞融洽”的莺莺,他飘飘然;“自疑曰其梦邪?”显得非常惊喜、满足。“将之长安”,他“以情谕之”,希望得到莺莺的理解。莺莺的“愁怨之容”使他动心,莺莺对他的一片痴情,以及她那种在他面前始终存在的羞怯使他受到了深深的感动。他清楚地感觉到了自己对她的感情在一天天的加深。如果说,一开始他之所以追求莺莺只是因为受美色吸引的话,那么,当他深入到实在的感情生活之中,体验到莺莺的知情,了解她丰富的内心世界与出众的才华,感受到她对爱,对生活那种难以遏制的渴求与热情之后,张生的爱已经逐渐变得具体、丰富,开始产生了超出追求美色的因素了,因此,在“又当西去”之际,他虽然已打定了主意因而不“自言其情”,精神上却感到了真切的痛苦,辗转难眠;“愁叹於崔氏之侧”。偏偏善良多情的莺莺是那样地体谅他,即将离别的现实使她显得那样凄恻伤惨,这些,不能不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所以,当他因为“文战不胜遂止于京”时,“仍不能忘记旧情;“赠书於崔”;“以广其意”。

也许有人会说,这不过是虚伪的逢场作戏,是玩弄女人的手腕。可不要忘了,他虽自称“真好色者”,“大凡物之尤者未尝留恋於心”,但他也当真有点“性不苟合”的劲头,所以还能因“适不我值”而“或时纨绮闲居,曾莫流盼”;“年二十三未尝近女色”——他

并不是一个十分轻佻、苟且的人。

撇开这些,单单就事论事,这么说也站不住脚。假如张生对莺莺完全没有真情,那么,他有什么必要非得如此大费周折地去安抚她,又何须乎演出一场苦恼愁叹、情动於衷的戏剧?更奇怪的是,分手数年各自婚娶以后,他竟然不顾自己的体面与自尊,还找上门去,非要见一个早已被他抛弃了的,过去的情人,一个他自称“德不足以胜”之的“不妖其身,必妖於人”的“妖孽”。崔不出,他“怨念诚动於颜色”。这些,究竟该怎么理解?要说他此一番拜访是想再次去玩弄莺莺的感情,那么,他恐怕也不得不考虑一下,他这么做能够达到目的的可能性是多么微乎其微。

因此,应该肯定,张生对崔莺莺是有感情的,而且这种感情是真诚的。既然张生对莺莺是迷恋的,崔张二人感情是笃厚的,且崔家又是富裕的,郑氏也是成全的,那么这桩婚事岂非天作之合。如无障碍,元稹又何必感慨“海阔诚难渡,天高不易冲”?这分明透露出在故事的表象后面还有另外的东西。

唐代是中国封建社会发展史上一个重要的转折时期。旧的士族贵族已经受到了极大的摧残而日趋没落,庶族地主则正在逐步得势,如日之升。统治阶级内部力量的调整与消长已经表面化。但旧的东西并未在这一瞬间完全消失。等级制度依然存在,婚配要在等级相当的门户之间进行。《唐律》规定的良贱不婚原则在唐代百姓通婚中也有所反映。普通百姓与官员之家联姻,能够获得生活上的好处。而进入官场的百姓与官员之家的联姻,则可以获得政治上的好处。

因此进入官场的百姓则一般都与官员之女联姻,魏邈就是这样。据墓志载,邈“祖宾、文朝隐,皆敦儒求,谅识宏深,高乐园林,自求野逸”;“顷因入仕,多为台鼎,廉察之知,累以德艺精粹,闻地天庭,始奏授怀州参军”。魏邈出自父祖无官的百姓之家,在他走入仕途后,便与官员之女结成婚缘;“夫人天水赵氏,考皇任壁州长史升之仲女也”。薛仁贵的发家及其后人通婚的变化也很能说明这一问题。史载,薛仁贵“少贫贱,以田为业”,后以从军达到了“图功名以自显”的目的。他的后人不但从身份上脱离了百姓,跻入上层,通婚上也显示出了明显的变化。薛仁贵重孙女所嫁不但为官员之家,而且还是山东旧士族高门出身的官员之家。

在唐人思想中,等级观念仍然很强。唐承南北朝而来,虽然门阀制度已经瓦解,但等级观念的影响继续存在,许多唐人在通婚时仍然强调门第的相当,官位的般配。文人,尤其是准备入仕或已经入仕的文人要想在社会上立身,并不容易。他必须符合社会的既定规则。因此《莺莺传》中的莺莺被弃是必然的,她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唐代婚配有很强的等级观念。

一般认为,莺莺绝非名门闺秀,她应是一位出身

寒族的女子。小说本身为莺莺的出身提供了内证。“是有崔氏孀妇,将归长安。崔氏之家,财产甚厚,多奴仆。(崔母)其子曰欢郎,可十余岁”。因此,我们知道莺莺的母亲郑氏是寡妇,生有一子一女,男叫欢郎,已十多岁了,莺莺已经十七岁了。而且家庭的经济状况算是富裕,养有许多奴仆可供使唤。由此看来,崔家好像应非所谓的“寒门”,然而我们看小说中莺莺写给张生的书信:“自去秋已来,常忽忽如有所失。於喧哗之下,或勉为语笑,闲宵自处,无不泪零。”由此可以试着描绘出莺莺日常的生活状况:崔家显然时时有访客出入或常有宴会举行,莺莺必须处“於喧哗之下”,抛头露面,与客人周旋,而她显然不喜欢这样的生活,故“勉为语笑”——勉强地应和这种热闹的场面,何况她还“闲宵自处,无不泪零”,试想一个“闺秀”怎可能时常抛头露面?崔母又怎可能不顾礼教,时常强迫自己女儿出来见客呢?这说明莺莺的来历不单纯。再者,古代所谓会真诗与游仙诗一样,都是文人赠妓女的诗篇,而元稹所作的会真诗三十韵,也为了作诗以记崔娘事;“鸳鸯交颈颈舞,翡翠合欢笼。汗流珠点鸳点,发乱绿葱葱。”这样的露骨描写,决不是大家闺秀能配得,如此推断,莺莺该不是大家闺秀一类人物。在恋爱的过程中,莺莺始终有一种被遗弃的预感。即使是在她与张生热恋的时刻,也没有摆脱这种预感的阴影。她热烈地希望着未来,幻想着张生也许是一个例外,然而无情的事实粉碎了莺莺的幻想。如陈寅恪所说:“舍弃寒门,而别婚高门,当日社会所公认之正当行为也。”所以,“始乱终弃”有其悲剧的必然性。在莺莺那个时代,在社会多方面的控制之下,除非她按照社会的要求去生活,否则,只要她追求生命的真正实现,她就只能得到悲剧的结局。

优秀文学作品所蕴涵的新思想,也是代代相传,而且一代胜过一代。《莺莺传》之所以深远地影响着后代的新思想,不仅由于莺莺形象折射出了唐代女性的一个侧面,而且还有着张生这个有情人执着而无望的挣扎的力量。元稹对于末世的不满情绪,通过崔张二人的故事同时启迪着后人。

参考文献:

- [1]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M].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2. 55—56.
- [2] 鲁迅.唐宋传奇集 稗边小缀[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106—107.
- [3] 唐异明.读《霍小玉传》兼论《莺莺传》及《李娃传》[J].文学遗产,1983(3):21—31.
- [4] 刘煦等.旧唐书[M].上海:中华书局,1975.2184—2203.
- [5] 高光等.太平广记[M].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1298.
- [6] 段塔丽.唐代女性家庭角色及其地位[J].中国文化研究,2002(1):141—149.